

石狮市海洋发展局

狮海函〔2026〕11号

答复类型：E类

关于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15号建议 协办意见的函

锦尚镇人民政府：

许龙坤代表在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锦尚东店一级渔港项目建设的建议》收悉。现将我单位协办意见反馈如下：

我局高度重视锦尚东店一级渔港项目建设工作，多次向石狮市政府汇报项目推进情况，请示市政府分管领导主持召开专题调度3次，专题研究部署解决渔港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目前，已成功推进锦尚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收购锦尚东店渔港建设服务有限公司事宜，解决县级配套资金900万元和石狮农商银行贷款980万元，共计1880万元。同时，持续加强与财政部门及市属国企产投集团的沟通衔接，加快推进产投集团收购锦尚东店一级渔港事宜，全力保障项目后续建设资金需求。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履行行业监管职责，推动落实项目剩余县级配套资金，加快推进渔港大楼、智慧渔港等配套工程建设，严把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关口，统筹做好渔港渔业功能衔接，全

力推动渔港早日建成投用、充分发挥效益，切实保障渔船民生产生活安全，助力全市渔业高质量发展和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分管领导：刘伟荣

经办人员：连其

联系电话：13225994859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